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ST方科 公告编号:临2022-033

#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再次延期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方正科技高密电子有限公司、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重庆方正高密电子有限公司共同作为借款人(以下合称“借款人”)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金投”)借款总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并提供抵押及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4)。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九次会议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延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2)。

各方当事人就继续展期事项经协商一致先后订立三份《借款展期协议》(以下简称“原《借款展期协议》”),展期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95,369,764.31 元,展期借款期限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延期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7、临2021-014、临2021-020、临2021-046)。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会议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再次延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借款再次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2)。

借款人与格力金投就再次展期事项经协商一致于近日第四次订立《借款展期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展期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95,369,764.31元,展期借款期限至2022年12月31日止,展期期间借款利率按固定利率5.225%计收利息,若借款人在展期期限内未全额偿还全部本息的,则自2023年1月1日起按5.225%利率和2.6125%罚息利率同时计收利息。借款人在展期期限内未及时偿还本息的,自2021年1月1日起按利率5%和罚息利率2.5%计收利息。借款人应在2022年12月31日前将该部分利息及罚息支付完毕(计息期间为自2021年1月1日起至本协议生效日),如逾期支付的按照每日万分之五收取违约金直至全部支付完毕之日止。本协议是对《借款合同》、《保证担保合同》、《抵押合同》及原《借款展期协议》(以下合称“《原签署协议》”)部分条款的调整和补充,若本协议约定与《原签署协议》冲突的,以本协议约定为准,《原签署协议》的其他条款仍然有效。

本次借款延期有利于公司PCB业务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对公司经营发展无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ST方科 公告编号:临2022-034

#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5月31日收到公司监事长马建斌先生的书面辞职信,马建斌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长及监事职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马建斌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马建斌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出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马建斌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马建斌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长期间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对马建斌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ST方科 公告编号:临2022-035

#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5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常燕女士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常燕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至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届满。

选举常燕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将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1日

附件:常燕女士简历

常燕,女,45岁,本科学历,拥有法律执业资格证书,现任本公司法务部总经理,曾任本公司法务部总监、法务经理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常燕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ST方科 公告编号:2022-036

#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6月2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6月24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298号中关村方正大厦7层方正科技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6月23日

至2022年6月24日

投票时间为:2022年6月23日下午15:00至2022年6月24日下午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2 |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3 |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4 |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5 |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 |
| 6 |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7 |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8 | 关于2022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9 | 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 √ |
| 10 |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11 | 关于公司与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 | √ |
| 12 | 关于选举常燕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2022年5月31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30日和6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10、议案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0、议案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

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2年6月23日15:00至2022年6月24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登记平台”)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同上)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公众号同上)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同上)“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601 | *ST方科 | 2022/6/16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被委托人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被委托人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委托书;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出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2022年6月17日至6月21日的工作时间通过邮件、电话、传真、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公司电子邮箱:IR@foundertech.com (拟出席会议人员请务必提前将会议登记资料发送邮件确认)

信函送达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360号新上海国际大厦26楼C座

方正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邮编:200120

登记电话:021-58400030

登记传真:021-58408970

六、其他事项

1、电邮:IR@foundertech.com;电话:021-58400030;传真:021-58408970;

2、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现场会议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6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 2 |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4 |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5 |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 | |
| 6 |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7 |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8 | 关于2022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 9 | 关于2022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11 | 关于公司与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 | | | |
| 12 | 关于选举常燕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0

#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事项概况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回购股份的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22-018)。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要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2年5月31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69,924股,占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581%,最高成交价为183.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2.00元/股,成交总额为12,074,375.0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结合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2-037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深高01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简称:G20深高1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深高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深高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深高01

#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大会向董事会授予的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一般授权,本公司已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人民币2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并已获得批准。按照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SCP136号),本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本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据此,本公司计划于2022年6月1日发行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超短融”),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期限270天,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本公司到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用集中簿记建档方式按面值公开发行。本期超短融发行的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超短融计划于2022年6月1日完成发行,6月2日缴款,并于2022年6月6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本期超短融的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等相关文件将在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披露。本期超短融的最终发行利率及其他发行结果将于发行完成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6

#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31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及相关方对《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书面说明,在2022年5月31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立即组织人员对《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逐项核查和回复。截至目前,由于《问询函》部分问题需要进一步核实和完善,同时需审计机构发表核查意见,公司尚未完成《问询函》的全部回复工作。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将延期至2022年6月15日前对《问询函》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6
转债代码:113016 转债简称:小康转债

#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将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或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提前归还,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披露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8)。

2022年5月31日,公司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亿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1亿元(含本次),其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6亿元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公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5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公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元新能”)以增资扩股形式引进投资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5月3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交易已完成股权过户及相关的工商备案、变更手续,并收到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浙江公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3784423190 3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陈云清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柒佰捌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6 年 1 月 15 日

营业期限:2006 年 1 月 15 日至长期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区四海路

经营范围:太阳能光伏系统研发、设计、安装,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电池硅片、太阳能电池硅棒、太阳能电池硅锭、太阳能灯具、太阳能光电设备、太阳能光电系统集成、太阳能光电建筑一体化产品、移动电源、逆变器、泵、太阳能水泵控制器、电光源、塑料制品、铝制品制造、加工、销售,技术进出口与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002555 证券简称:三七互娱 公告编号:2022-044

#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伟先生的通知,获悉李卫伟先生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前,李卫伟先生在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质押的股数为91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2.83%,本次质押股份办理解除质押后,李卫伟先生将不存在股票质押的情形,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起始日 | 解除日期 | 质权人 |
|---|---|---|---|---|---|---|---|
| 李卫伟 | 是 | 9,100,000 | 2.83% | 0.41% | 2019年6月12日 | 2022年5月30日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合计 | - | 9,100,000 | 2.83% | 0.41% |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累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
| 李卫伟 | 322,113,019 | 14.52% | 0 | 0% | 0% | 0 | 0 | 322,113,019 | 100% |
| 合计 | 322,113,019 | 14.52% | 0 | 0% | 0% | 0 | 0 | 322,113,019 | 100% |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解除质押资料。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22-031

#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5月31日下午14:00在蚌埠市黄山大道800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宁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超过半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有关议案,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收购三家信息显示玻璃生产企业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以54387.04万元收购控股股东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三家信息显示玻璃生产企业的股权,包括: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100%股权、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及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夏宁、孙蕾、解长青回避了表决,与会无关联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投票表决,表决结果为:4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6月16日下午14: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0552 证券简称:凯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2

#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三家信息显示玻璃生产企业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凯盛科技”)拟以54,387.04万元收购控股股东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盛集团”)持有的三家信息显示玻璃生产企业的股权,包括: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海玻璃”)100%股权、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门玻璃”)100%股权及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中显”)100%股权(以下统称“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取得国资管理部门的批准。

●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凯盛集团及其他关联人进行过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凯盛集团持有的三家从事信息显示玻璃生产企业的股权,包括:龙海玻璃100%股权、龙门玻璃100%股权及蚌埠中显100%股权。以2022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上述标的资产的净资产评估值合计为人民币60,093.74万元,依据评估结果,经本次交易双方协商一致,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定为人民币54,387.04万元,购买资产的资金为公司自筹。2022年5月31日,公司与凯盛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龙海玻璃、龙门玻璃、蚌埠中显均为从事信息显示玻璃生产的企业,拥有多项核心技术,是行业技术水平的重要代表,也是公司新型显示业务的上游厂家,在ITO导电玻璃等产品上与公司拥有良好的合作。本次收购系公司新型显示业务向上游产业链的拓展,收购完成后,公司将从玻璃下游加工切入至电子玻璃基材产业,未来将通过业务整合和技术进步,拥有钠钙玻璃、中铝玻璃、高铝玻璃等系列显示基材的能力,可更好地与公司消费类、车载类显示业务开展产业链协同,有助于公司提高在显示材料领域话语权,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力。

2022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三家信息显示玻璃生产企业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夏宁、孙蕾、解长青按规定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取得有权的国资管理部门的批准。

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凯盛集团及其他关联人进行过收购或出售资产的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凯盛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名称: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72,512.9793万元

法定代表人:彭寿

企业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2号

经营范围:建筑材料及轻工成套设备的研制、销售;轻工新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及相关进出口业务;工程设计、咨询。招标代理业务;绿色能源科技产品的应用研究和生产;绿色能源项目的咨询、设计、节能评估和建设工程总承包;新能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新能源及节能产品开发、推广应用、安装;太阳能建筑一体化房屋构件、集成房屋、新型房屋的技术开发、生产、组装、销售及安装。玻璃及原材料、成套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玻璃产品的深加工、制造、销售;非金属矿资源及制品的加工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咨询、物化分析、热工测定;建材、煤矿、电力、化工、冶金、市政工程的机电设备研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100%。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属于《股票上市规则》中的股权收购。标的为龙海玻璃100%股权、龙门玻璃100%股权和蚌埠中显100%股权。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产权清晰,不存在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股东情况: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10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6月13日

法定代表人:马炎

注册资本:壹亿圆整

公司住所:河南省偃师市首阳山镇

经营范围:浮法玻璃、电子玻璃、平板显示器件及材料的生产、销售;玻璃及原材料加工。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 (人民币元) | 2021/12/31(经审计) | 2022/3/31(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83,195,042.59 | 497,714,405.08 |
| 负债总额 | 298,017,030.03 | 304,644,628.32 |
| 资产净额 | 185,178,012.56 | 193,069,776.76 |
| 营业收入 | 250,192,626.30 | 47,969,552.52 |
| 净利润 | 46,604,975.55 | 7,891,764.20 |

2、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情况: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10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4年3月11日

法定代表人:马炎

注册资本:柒仟万圆整

公司住所:洛阳市伊滨区诸葛镇工业区

经营范围:浮法玻璃的生产销售;玻璃及相关原料、矿产品的加工销售;玻璃工艺技术服务。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 (人民币元) | 2021/12/31(经审计) | 2022/3/31(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00,851,123.42 | 96,783,554.10 |
| 负债总额 | 601,954,136.56 | 604,417,540.79 |
| 资产净额 | -501,103,013.14 | -507,633,986.69 |
| 营业收入 | 16,733,387.66 | 917.44 |
| 净利润 | 726,188.35 | -6,530,973.55 |

3、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情况: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10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9月29日

法定代表人:王国强

注册资本:陆亿叁仟贰佰柒拾陆万肆仟叁佰圆整

公司住所:安徽省蚌埠市龙子湖龙锦路123号

经营范围:从事超薄玻璃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深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种商品及副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与玻璃相关的主要材料、辅助材料及其他玻璃制品的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 (人民币元) | 2021/12/31(经审计) | 2022/3/31(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814,902,021.88 | 810,418,662.76 |
| 负债总额 | 34,534,458.03 | 30,844,498.05 |
| 资产净额 | 780,367,563.85 | 779,574,164.71 |
| 营业收入 | 137,458,070.46 | 24,001,070.38 |
| 净利润 | 7,446,742.31 | -793,399.14 |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评估情况

以2022年3月31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每一家标的公司分别出具了审计报告,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每一家标的公司分别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交易双方对该等审计结果和评估结果均予以认可。

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22)第119号、第199号、第200号),交易标的均采用了成本法评估结果,评估结果如下:

| 序号 | 标的公司名称 | 净资产账面价值(万元) | 净资产评估值(万元) | 增减值(万元) | 增值率% |
|---|---|---|---|---|---|
| 1 |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 19,306.98 | 25,093.02 | 5,786.04 | 29.97 |
| 2 |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 -50,763.39 | -45,011.36 | 5,752.04 | 11.33 |
| 3 | 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 77,957.42 | 80,012.08 | 2,054.67 | 2.64 |
| 合计 | | 46,501.01 | 60,093.74 | 13,592.75 | 29.23 |

1、龙海玻璃:于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49,771.44万元,评估价值为 55,557.48万元,增值额为5,786.04 万元,增值率为11.63%;其中增值较多的主要项目是土地使用权、存货中的锡锭、房屋建筑物等。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30,464.46 万元,评估价值为 30,464.46 万元。

2、龙门玻璃:于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9,678.36 万元,评估价值为15,228.19万元,增值额为5,549.84万元,增值率为57.34%;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增值。总负债账面价值为60,441.75 万元,评估价值为 60,239.55 万元,减值额为 202.20 万元,减值率为 0.33%。

3、蚌埠中显:于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 81,041.87 万元,评估价值为 83,096.53 万元,增值额为 2,054.67 万元,增值率为2.54%;其中增值较多的主要项目是土地使用权、存货中的锡锭。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3,083.45 万元,评估价值为 3,083.45 万元。

详情参见三家标的公司评估报告内容。

(二)定价情况

鉴于标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之后、本次转让协议签订之前,存在涉及与洛阳玻璃就过渡期损益进行的分红及补偿合计5,706.70万元(已完成),本次交易对应标的公司的股权转让价格,以前述评估结果为基础,需相应调减或增加,具体如下:

| 序号 | 标的公司名称 | 净资产评估值(万元) | 转让的股权比例 | 分红及补偿价格调整(万元) | 股权转让价格(万元) |
|---|---|---|---|---|---|
| 1 | 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 2,5093.02 | 100% | -4,982.75 | 20,110.27 |
| 2 | 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 -45,011.36 | 100% | +54.05 | -44,957.31 |
| 3 | 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 80,012.08 | 100% | -778.00 | 79,234.08 |
| 合计 | | 60,093.74 | —— | -5,706.70 | 54,387.04 |

经本次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三家标的公司股权转让价格合计为人民币54,387.04万元。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签约方

甲方(转让方):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交易标的

1、洛玻集团洛阳龙海电子玻璃有限公司100%股权;

2、洛玻集团龙门玻璃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3、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

(三)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价格以具有相关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定为人民币54,387.04万元。

(四)支付方式及期限

双方确认,标的公司股权转让价格的合计金额,将由乙方按以下方式分期支付:

(1)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10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30%,即16,316.1万元。

(2)在三家标的公司的100%股权均变更至乙方名下之日起15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20%,即10,877.42万元。

(3)在三家标的公司完成交接后6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

乙方根据本协议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时,将以人民币汇入甲方书面指定的银行账户。

(五)过渡期安排

本次股权转让后,标的公司截至审计评估基准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由乙方享有(但标的公司已支付并在本次交易作价中扣除的分红款除外),标的公司在审计评估基准日之后的损益由乙方承担或享有。

(六)交付或过户时间安排

每家标的公司股权转让的交接基准日为